

证券代码：831300

证券简称：同创股份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风险提示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国海证券和同创股份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对主办券商与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主办券商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1年12月15日起解除。公司于当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并在后续每十个交易日内继续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八条相关规定，自首次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公司应当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关情形消除或全国股转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公司最近一次于2022年4月7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未能在十个交易日内继续披露。经主办券商督促，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补充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38）。

公司今后将加强公司治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公司对上述补发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22日